关于东莞市2026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和省级配套资金（第二期）安排的公示

经相关程序，拟定了《东莞市2026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和省级配套资金安排表（第二期）》（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，自2026年11月5日开始至2026年11月11日止。对下列申请者获得补贴有异议者，请书面或电话向东莞市农业农村局反映。反映人须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，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应加盖本单位公章，反映的问题必须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

联系部门：东莞市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与农业机械化管理科，联系地址：东莞市莞城街道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H座7楼，邮编：523001，联系电话：0769-22832729，联系人：卢先生。

附件：东莞市2026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和省级配套资金安排表（第二期）

东莞市农业农村局

镇街农林水务局

2026年11月5日

购机者姓名（组织名称）	地址	机具品目	机具型号	生产企业	购置数量（台）	财政补贴金额（元）
东莞市银华水产养殖有限公司	道滘镇南城村	增氧机	YL-1.5M	浙江富地机械有限公司	28	10080